清河县统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4年, 我局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工作安排, 准确把握新形势 新任务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新要求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》, 特向社会公布 2024年度清河县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 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,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相关要求, 严格按照县政府工作部署, 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 坚持依法行政、依法统计、依法治统, 不断健全和完善工作机制, 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力度, 确保及时准确发布统计信息。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 重要议事日程,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,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,各股 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。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和政务 服务组织、协调、督促检查工作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,共公开信息 9 条,其中行政执法公示事前公开 4 条、 事后公开 2 条,统计信息 3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	

规章	0	0	0	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 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			法	人或其他	组织		
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总计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	(一) 予	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	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7/12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 定" 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	0	0	0	0	0	0	0
三、	(三)		0	0	0	0	0	0	0
度办 777.4	开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理结 果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(五)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	0	0	0	0	0	0	0
	不予处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	0	0	0	0	0	0	0
	理	复申请 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							
		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	0	0	0	0	0	0	0
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							
		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 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							
	(六)	公开申请							
	其他处理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	0	0	0	0	0	0	0
		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							
		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. 其他							
	(七)总计			0	0	0	0	0	0
四、结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	行	政复议	ζ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	复议	后起诉	;		
结	结	其	尚		/d-	/d-	++-	NZ		/et-	/et-	++	NZ		
果	果	他	未	总	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	
维	纠	结	审	2.1.	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	
維	24	组	甲	计	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	
持	正	果	结		1.1.	_		7.1.		1-1-	_		71.		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,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力度虽然持续加强,但也存在着信息公开内容不及时、公开信息范围窄、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,在今后的工作中,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市、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,持续加大工作力度,全面提高政务公开的时效性,提升信息公开质量,增加主动信息公开数量,保证政务公开信息的准确性。我局将进一步突出政务信息公开重点,讲求工作实际,针对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,加强贯彻落实的自觉性、主动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局对外公布了以下咨询电话: 0319-8166825(办公室),便 于群众咨询相关统计问题。